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E HOME HOLDINGS LIMITED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的初步審閱，並計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估計本集團將錄得本年度溢利約1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溢利約8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19冠狀病毒令地區封鎖及其他社交疏遠措施令本集團生產及銷售活動受阻；(ii)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促銷折扣及傢俱產品生產成本上漲所致；(i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iv)經營開支增加；(v)估計法律訴訟虧損撥備；及(vi)回撥土地收回稅項撥備，抵銷部份上述第(i)至(v)項因素。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的初步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建議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公告，該公告預計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錦鵬先生(主席)及楊俊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中明先生、秦尤女士、陳奕盛先生及陶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智傑先生、余文耀先生及陳永德先生。

* 僅供識別